

2025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制定全区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组织实施和指导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实施和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配合上级做好反垄断执法工作。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实施和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组织实施和指导消费环境建设

工作。

5、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实施全区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品牌发展战略，组织实施市和区质量激励制度措施。组织开展服务质量监督监测和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组织全区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协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开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7、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特种设备事故。

8、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食品安全制度措施。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实施和监督指导食品生产经营的许可（备案）、检查和处罚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10、负责药品零售（不含连锁总部，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并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环节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推动落实相关企业（单位）主体责任。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备案、检查、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的检查、处罚工作。组织实施并督促指导落实药品零售和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经营使用环节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11、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贯彻实施国家计量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计量制度措施。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区标准化战略，负责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发布，组织实施标准以及对标准制定、实施进行监督。

13、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检验检测政策措施，负责产品质量检验机构的监督管理，完善全区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指导协调全区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认

证认可工作规划，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区产品认证、体系认证、服务认证工作。指导促进全区认证行业发展。

15、负责全区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信息化建设、应急和新闻宣传工作。

16、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知识产权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实施国家、省、市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制定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知识产权宣传。

17、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和服务工作。建设全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贯彻执行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指导并组织实施商标专利执法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拟订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计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健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培育、发展和监督知识产权服务行业。促进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和利用。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工作，推动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负责知识产权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受理工作。

18、负责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产业发展。指导服务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的申请注册登记。组织实施商标品牌、专利等知识产权奖励制度。促进商标品牌建设和专利创造、转化运用。开展知识产权统计分析。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产业和园区发展的相关计划和政策措施，培育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产业和园区。组织开展专利导航和知识产权风险预测预警工作。参与重要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

1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法规科（执法监督管理科）、行政审批服务科（注册登记科）、综合监督管理科（信用与风险监督管理科）、质量发展与标准化管理科、检验检测认证与计量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科、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网络与市场消费环境监督管理科（投诉举报科）、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科、知识产权保护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非独立核算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抓住提振消费的政策机遇，着力服务放心消费民生改善。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是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 2025 年重点任务，也是省局市局提出的重点工作。要推进消费环境优化攻坚行动。在供给端，严厉打击“假、劣、虚”为特征的产品和服务，净化市场环境，整治损害市场秩序和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同步纵深推进服务型执法；在消费端，则要扼制以牟利为目的的“假打”，释放被职业索赔侵占的行政资

源，为放心消费、安心经营创造良好环境。要推进老旧电梯更新攻坚行动。在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的推动下，运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更新电梯，确保数量上得去、质量检得优，补贴拿得稳、群众得实惠，新项目压茬开工。

2、抓住新旧动能转换的机遇，着力推动专利延链质量深耕。区委提出了要“加快培育具有天宁特色的新质生产力”的目标任务，市场监管要主动响应、积极作为。要推进质量强区攻坚行动。特别要在检验检测认证产业园内深度融合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仪器仪表、质量管理等质量基础设施资源，深入开展“一站式服务”，全面提升检验检测能力。对照《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工作方案》所列重点任务，强化质量链攻关，提升认证认可锡常协作水平，夯实质量强县基础，使我区早日纳入全国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库。要推进知识产权全链条治理攻坚行动。力争发明专利新增量 700 件以上、保有量突破 4000 件，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省级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建设、质量融资、知识产权融资方面有新突破。

3、抓住统一大市场建设机遇，着力优化区域营商环境水平。强化政策供给、改革集成，以精准帮扶举措和务实政策措施提振经营主体信心、释放发展动能。要推进个体工商户“活力提升”攻坚行动。提升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精准帮扶工作靶向性，特别在“三型”总量和“四类”增量上进行攻关，辖区内全年“生存型”“成长型”“发展型”个体工商户突破 50000 户，“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突破 50 户。要推进公平竞争审查

攻坚行动。对公平竞争审查提效进行攻关，对“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政企合作、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政策出台前进行审查全覆盖，同时进一步深化区人大的法治监督。

4、抓住优化民生投入的机遇，着力增强“三品一特”保障能力。“三品一特”事关民生“三感”，事关生产安全，是社会稳定的“特殊因子”，是群众高品质生活的必需品，需要全链条治理，与服务事项同思考、同实施。要推进食品药品平台监管攻坚行动。面向网络销售行为，主攻网络销售规范，与食品药品安全法检快检、民生实事办理结合起来，与小微经营者产业数字化项目建设结合起来，同时注入合规经营的要素，促进其健康发展。要推进小型游乐设施监管攻坚行动。对小型游乐设施监管进行攻关，全面摸排分布情况，对标对表落实行业责任、经营者主体责任与属地责任，同时滚动进行隐患排查分析与整改，加强行业企业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撑，强化联动联防，保障稳定运行。

5、抓住全系统改革创新机遇，着力夯实“三大监督”底座基础。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是市场监管的底层架构，是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基本手段。新的一年，基层局要在法治监管上提能力、在信用监管上拓场景、在智慧监管上强应用。要推进基层法治建设攻坚行动。制发年度学法培训计划，狠抓内部学法，尤其是要激发基层法治员责任意识，落实内部执法监督。要对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一步查漏补缺，

织密制度笼子。要主动接受外部法制监督，把诉讼、检察、司法监督、社会监督的意见建议分析好、采纳好，创新试行案件合议制度，提高行政执法的科学性与精准性。要推进行政检查整合攻坚行动。利用信用风险分类抽取结果，对不同信用等级市场主体实施差异化监管，将信用监管手段融入市场监管监督检查中。要用好“双随机”等智慧监管平台，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通过科学制定监管计划、合理部署抽查时间，将不定向抽查融入定向抽查、重点检查、专项检查与跨部门联合检查中，将临时性、计划外专项检查尽可能融入年度计划内各类行政检查中。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68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7.5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90.3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22.91	本年支出合计	4,122.9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122.91	支出总计	4,122.9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4,122.91	4,122.91	4,122.91														
032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	4,122.91	4,122.91	4,122.91														
032001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 理局（本级）	4,122.91	4,122.91	4,122.9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122.91	3,739.91	38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37	2,097.37	38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80.37	2,097.37	383.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210.37	2,097.37	113.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0.00		2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68	624.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4.68	624.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40	187.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52	291.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76	145.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54	127.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54	127.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99	81.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55	4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0.32	890.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0.32	890.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16	281.1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9.16	609.1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122.91	一、本年支出	4,122.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22.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6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7.5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890.3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122.91	支出总计	4,122.9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22. 91	3,739. 91	3,504. 07	235. 84	383.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 37	2,097. 37	1,861. 53	235. 84	383. 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80. 37	2,097. 37	1,861. 53	235. 84	383. 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210. 37	2,097. 37	1,861. 53	235. 84	113. 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0. 00				27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 68	624. 68	624. 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4. 68	624. 68	624. 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 40	187. 40	187. 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 52	291. 52	291. 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 76	145. 76	145. 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 54	127. 54	127. 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 54	127. 54	127. 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 99	81. 99	81. 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 55	45. 55	45. 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0. 32	890. 32	890. 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0. 32	890. 32	890. 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 16	281. 16	281. 1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9. 16	609. 16	609. 1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39.91	3,504.07	235.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12.13	3,312.13	
30101	基本工资	445.99	445.99	
30102	津贴补贴	1,291.63	1,291.63	
30103	奖金	728.53	728.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52	291.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76	145.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99	81.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55	45.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1.16	281.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84		235.84
30201	办公费	14.54		14.54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25.00		25.00
30207	邮电费	21.00		21.00
30211	差旅费	50.44		50.44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0.36
30228	工会经费	28.54		28.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86		64.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2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94	191.94	
30301	离休费	22.63	22.63	
30305	生活补助	156.03	156.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00	1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8	3.28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22.91	3,739.91	3,504.07	235.84	38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80.37	2,097.37	1,861.53	235.84	38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80.37	2,097.37	1,861.53	235.84	383.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210.37	2,097.37	1,861.53	235.84	113.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0.00				2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68	624.68	624.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4.68	624.68	624.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40	187.40	187.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52	291.52	291.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5.76	145.76	145.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54	127.54	127.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54	127.54	127.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99	81.99	81.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55	45.55	4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0.32	890.32	890.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0.32	890.32	890.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1.16	281.16	281.16		
2210202	提租补贴	609.16	609.16	609.1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39.91	3,504.07	235.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12.13	3,312.13	
30101	基本工资	445.99	445.99	
30102	津贴补贴	1,291.63	1,291.63	
30103	奖金	728.53	728.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52	291.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76	145.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99	81.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55	45.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1.16	281.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84		235.84
30201	办公费	14.54		14.54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25.00		25.00
30207	邮电费	21.00		21.00
30211	差旅费	50.44		50.44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0.36
30228	工会经费	28.54		28.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86		64.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2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94	191.94	
30301	离休费	22.63	22.63	
30305	生活补助	156.03	156.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00	1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8	3.28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6	0.00	10.00	0.00	10.00	0.36	0.50	12.6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35.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84
30201	办公费	14.54
30205	水费	0.60
30206	电费	25.00
30207	邮电费	21.00
30211	差旅费	50.44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0228	工会经费	28.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6.28				16.28
货物					5.00				5.00
常州市天宁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5.00				5.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复印纸		1.00				1.00
	2025 年市场监管综合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A3 黑白打印机		0.82				0.82
	2025 年市场监管综合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1.70				1.70
	2025 年市场监管综合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0.20				0.20
	2025 年市场监管综合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1.28				1.28
服务					11.28				11.28
常州市天宁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11.28				11.28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2.43				2.43
	2025 年市场监管综合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4.00				4.00
	2025 年市场监管综合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3.37				3.37
	2025 年市场监管综合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	出租车客运服务		1.48				1.48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122.9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77.57 万元，减少 1.8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122.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122.9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22.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29 万元，减少 1.04%。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28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预算。

（二）支出预算总计 4,122.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122.91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2,480.37 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7.51 万元，减少 1.49%。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预算。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8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24.68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和在职人员养老缴费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2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7.54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3.17 万元，增长 11.5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90.3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和发放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61.97 万元，减少 6.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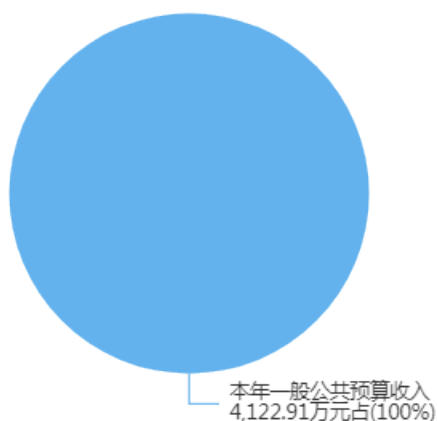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4,122.9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122.9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22.9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4,122.9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739.91 万元，占 90.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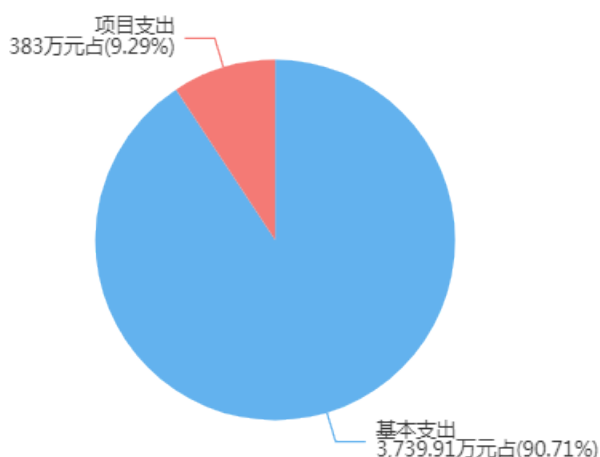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383 万元，占 9.2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22.9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3.29 万元，减少 1.04%。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122.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3.29 万元，减少 1.04%。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预算。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210.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7.28 万元，增长 24.66%。主要原因是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025 年调整到行政运行核算。

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3.39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025 年调整到行政运行核算。

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 2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 万元，减少 10%。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8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58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3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参公管理退休人员 2025 年调整到行政单位离退休核算。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项）支出 291.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 万元，增长 0.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45.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2 万元，增长 0.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81.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34 万元，增长 44.7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保基数调整、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025 年调整到行政单位医疗核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73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025 年调整到行政单位医疗核算。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45.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6 万元，增长 3.5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社保基数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81.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57 万元，减少 6.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609.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4 万元，减少 6.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739.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04.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5.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122.9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29 万元，减少 1.04%。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739.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04.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5.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0.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33 万元，变动原因车辆报废减少，预算费用下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6.53%；公务接待费支出 0.3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4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3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报废减少，预算费用下降。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公务接待费用，保持零增长。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会议费用，减少会议次数和参会人次。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6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增加省外培训费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35.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22 万元，减少 3.7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费用下降。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6.2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1.28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4,122.91 万元；本部门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8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

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